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5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號

傳 真：04-23398949

聯絡人：梁雅琪

電 話：04-37061238

受文者：國立玉里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5月9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原字第111005789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ATTCH1 ATTCH2 ATTCH3

主旨：函轉客家委員會111年度推動客語為通行語成效評核重點項目及指標「適用機關：中央單位(含公用事業)」資料1份，請協助公告並轉知所屬單位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教育部111年5月2日臺教社(四)字第1110042385號函轉客家委員會111年4月25日客會語字第11167003123號函辦理。
- 二、針對旨揭事項內容如有疑問，請逕洽客家委員會聯絡人吳若瑄，電話：02-8995-6988#302。

正本：各國立高級中等學校

副本：

電	子	公	文
交	換	章	

